

证券代码：300953

证券简称：震裕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债券代码：123228

债券简称：震裕转债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4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震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震裕转债”的议案》

自2025年3月1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震裕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54.54元/股）的130%（含130%，即70.91元/股），已触发“震裕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即：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过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公司行使“震裕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后续“震裕转债”赎回的全部相关事宜。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提前赎回震裕转债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震裕转债的核查意见》；
- 3、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宁波震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